

渝经信材料〔2023〕8号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印发《重庆市先进材料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
行动计划（2023—2027年）》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管委会，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全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加快构建“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打造先进材料主导产业集群，我委研究制定了《重庆市先进材料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2023—2027年)》。经市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结合工作实际，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3年11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先进材料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 行动计划（2023—2027年）

先进材料产业是实体经济的根基，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产业和赢得国际竞争优势的关键领域，是产业基础再造的主力军和工业绿色发展的主战场。先进材料产业虽是高载能产业，但并不是落后产业、夕阳产业，其能耗、排放总量更多是由于产业特性及规模总量所决定的，要纠正在对待先进材料产业发展上产生的认识偏差，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打造全市“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各项决策部署，大力支持先进材料产品生产和先进生产工艺应用，加快推动先进材料主导产业集群发展，有力支撑我市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建设，特制定此行动计划，有效期为2023—2027年。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打造重庆万亿级先进材料产业集群为目标，大力发展轻合金、优特钢、精品铜材、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高端合成材料；加强光伏材料、锂电材料、氢能材料、特种功能材料等产业培育；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优化基础材料领域布局，有序开展低效产能

整合。到 2027 年，基本构建起产业结构更加合理、研发水平显著提高、产业规模持续提升、质量效益不断增强的“4+4+N”现代先进材料产业体系，全市先进材料产业产值突破 10000 亿元。国家重要轻合金、玻璃纤维及复合材料、合成材料产业基地基本打造完成，成为国家有重要影响力的特色先进材料产业集聚区。

专栏一 “4+4+N” 先进材料产业体系

“4”指大力发展四大先进基础材料产业：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先进钢铁材料、先进化工材料、先进绿色建材。

“4”指重点培育四大关键战略材料产业：新能源材料、特种功能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材料、储能材料。

“N”指培育气凝胶材料、石墨烯材料、未来材料等前沿新材料。

二、重点方向

（一）做大做强先进基础材料。

1.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夯实铝合金产业链基础，发展高强高模耐蚀铝合金、铸锻一体合金、高精度宽幅板材、高性能热传输铝基复合箔材、新型锂电箔材、大型复杂断面型材等产品，推广低碳冶炼技术，发展再生铝、循环经济产业，推动铝基新材料向下游延伸，打造国内实力最强的铝加工产业基地。补齐镁基材料关键环节，大力发展低能耗镁合金、高强耐蚀合金、耐高温合金、变形镁合金、镁合金型材、宽幅板材、大型复杂件等产品，扩大产业规模，全面促进镁合金材料高端化发展。延伸钛合金加工产业链，提升研发能力，大力发展钛合金板材、型材、管材、丝材加工、复杂关键铸件，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做大铜基材料

加工产业，积极发展精密铜带、箔、丝材，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专用电磁线，支持发展低松比铜粉、复合铜粉、包覆铜粉等铜基粉末材料。

2.先进钢铁材料。大力发展高品质建筑用钢、汽摩用钢、优特钢、高端不锈钢和废钢回收利用体系。高品质建筑用钢重点发展耐候钢、大尺寸型钢、海工钢、高强结构用钢，加快建筑结构用高强度抗震钢筋、高延性冷轧带肋钢筋等产品开发，支持热镀锌无铬钝化板、无铬彩涂板等应用。汽摩用钢领域加快推动超高强钢和热成型钢研发及产业化，支持发展汽摩用棒、线材，加快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用钢、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用钢等产品开发应用。优特钢领域重点发展耐高温钢、耐蚀钢、无取向硅钢、轴承钢、高性能工模具钢、高性能取向电工钢、低膨胀钢、非晶合金、高温合金等，培育发展高品质铁基合金粉末、半导体用钢等。高端不锈钢领域重点发展不锈钢板、带、丝、线材和不锈钢装饰管、流体焊管和无缝管。支持废钢铁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大力发展静脉产业，鼓励短流程冶炼生产优特钢、不锈钢。

3.先进化工材料。做大做强五大优势合成材料产业链，围绕聚氨酯、聚酯、高端聚烯烃、聚酰胺、聚甲基丙烯酸甲酯产业链强链补链，扩大己二酸、MDI、BDO、PTMEG、己二胺、PA—66、PET等优势产品产能，规划建设MTO项目，积极发展乙二醇、环氧乙烷、环氧丙烷、聚醚多元醇等短缺产品。培育成长型

合成材料产业链，推动甲醇、合成氨等产品延伸产业链，培育发展聚碳酸酯 PC、环氧树脂、聚丙烯酰胺 PAM、腈纶 PAN、高吸水性树脂 SAP、聚丙烯酸酯树脂、超高分子量聚乙烯 UHMW—PE、聚 α -烯烃等。积极发展氟材料产业链，重点发展聚氟乙烯 PVF、聚偏氟乙烯 PVDF 和聚全氟乙丙烯 FEP 等含氟材料及重要原料，如 R152a、R142b、六氟丙烯、TFE、三氟氯乙烯、三氟乙酸乙酯、三氟乙酸等。培育发展生物基和可降解材料产业链，重点发展戊二胺、丁二酸、乳酸、1,3—丙二醇等生物基产品，延伸发展生物基 PBS、聚乳酸、PTT、PBAT/PBS、PGA、PPC 等可降解高分子材料及尼龙 56 纤维和工程塑料等产品。加大碳酸酯、PPS、聚甲醛、碳纤维材料、功能性膜材料、高强度纤维、改性塑料发展力度，壮大专用化学品产业规模，重点发展与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器、印刷电路板、新能源电池等领域需求的电子化学品，提升功能添加剂、水处理剂、氢氰酸衍生物、胍类衍生物、光气衍生物及含氮、磷、硫、硅、氯、氟等杂元素的精细化学品，发展环境友好的水性涂料、高固体涂料、粉末涂料、高性能防腐涂料等新型涂料产品，发展同位素、特种氧化物及相关衍生物产品。

4.先进绿色建材。大力拓展玻璃纤维及复合材料产业链，发展超细、高强高模、低介电等高性能玻璃纤维及制品，提升低介电玻纤电子布、微玻纤高效绝热及过滤材料、风电叶片拉挤板材

产业规模，支持打造集前端研发、上游矿产开采加工、中游玻璃纤维生产、下游复合材料生产及应用于一体的玻璃纤维全产业链生产基地，提高玻璃纤维制品本地消纳水平，重点培育碳纤维、玄武岩纤维、陶瓷纤维等其他高性能纤维及增强复合材料。做强装配式建筑产业链，重点发展特种、专用、优质水泥，高品质机制砂石，保温装饰一体板、增强型发泡水泥无机复合墙板、集成厨卫门窗模块等集成部品部件，建筑信息模型等建筑装配构件系统，推动低效水泥熟料生产线整合，丰富产品品种，稳步推进千万吨级机制砂石绿色生产基地建设。延伸玻璃产业链，重点发展低辐射镀膜玻璃、高端汽车玻璃、热致调光玻璃等玻璃深加工产品，积极发展电子玻璃、智能玻璃模组。壮大先进陶瓷产业，大力发展节水、智能化卫生陶瓷及整体卫浴产品，支持发展压电陶瓷、热电陶瓷、结构陶瓷等功能陶瓷，加快发展蜂窝陶瓷等节能环保陶瓷材料。提升新型墙材，重点开发高效节能保温砌块，支持利用固废、页岩资源等发展空心砌块、轻质高强节能隔墙板材、高档装饰砖、透水砖等新型墙体材料。

（二）持续提升关键战略材料。

1. 新能源材料。大力发展风电纱及复合材料、风电叶片等风电材料，支持光伏玻璃、组件、太阳能级硅片、边框等光伏产业支撑材料，培育质子交换膜、极板、催化剂材料支撑氢能产业发展，提升新能源材料产业链自主化水平，推动产业集群发展。

2. 特种功能材料。鼓励发展金属复合材料、稀有金属功能材

料及元器件、特种合金材料、特种气体、贵金属材料、难熔金属材料、金属有机框架材料 (MOFs)、传感器敏感材料及元件、特种陶瓷材料制品、磁材、靶材、催化材料等功能材料，解决“卡脖子”问题，补齐产业短板，提升高端材料制造水平。

3.新一代信息技术材料。发展大尺寸硅片、三代半导体、柔性显示材料、电子玻璃及组件、人工晶体、衬底材料、电子专用化学材料、新型复合材料等，支撑重庆“芯屏端核网”等智能产业发展。

4.新型储能材料。培育壮大新型正负极材料、集流体材料、隔膜材料、薄膜电池、镁基储氢、液流电池材料等，实现关键技术迭代突破，形成具有较强自主能力的新型储能材料体系。

(三) 加快培育前沿新材料。

1.气凝胶材料。以硅基气凝胶为基础，重点发展多种规格的气凝胶绝热毡、气凝胶涂料、气凝胶纤维、气凝胶复合材料、保温板、吸附过滤材料等。加快推动气凝胶在深冷绝热领域的产品设计开发，扩大在工业保温、建筑节能、纺织服装领域的应用规模。加快推动气凝胶产品设计及应用，聚力开拓下游应用领域，打造产业链。

2.石墨烯材料。加快石墨烯在电子信息、新型储能、柔性显示、大健康等领域的应用，培育发展显示模组、超级电容、电子皮肤、隔膜等石墨烯产品。突破石墨烯产业前沿技术和共性关键

技术，加强石墨烯薄膜、微片衍生物、高导热功能材料、电磁屏蔽材料、传感器材料、改性材料等研发，加强工业设计开发，拓展应用市场，逐步形成石墨烯产业集聚发展的态势。

3.未来材料。引育一批适应未来发展需求的纳米材料，开发满足光电、新能源、医药等领域的新型纳米材料。储备一批智能材料、仿生材料、液态金属、高熵合金和新型超导材料制造技术，面向空天、深海、深地、深冷等条件下的国家重大工程需求，加强特种材料研发，形成一批创新成果。

三、主要任务

(一) 实施先进材料企业引育工程。

聚焦先进材料产业“4+4+N”发展方向，编制先进材料产业地图和产业链招商目录，明确产业链短板、薄弱环节，针对性开展精准招商引资，吸引一批行业龙头企业落户，引导央企、大型国企在渝建设布局产业战略备份基地。围绕我市先进材料产业重点发展领域，加快培育本地先进材料企业，建立先进材料企业培育库，加强分类指导，着力培育一批先进材料龙头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独角兽企业，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先进材料企业挂牌上市。百亿级先进材料企业达到10家以上，五十亿级先进材料企业达到15家以上，先进材料上市企业达到10家以上。(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招商投资局、市金融监管局，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二) 实施重点产业集群建设工程。

加快壮大轻合金材料、纤维及复合材料、合成材料产业集群，按照“一个产业集群、一套工作机制、一个行动计划”模式，锚定强链、补链、延链、固链关键，重点打造以九龙坡区、綦江区、涪陵区、万州区、黔江区、万盛经开区、南川区为核心的轻合金材料产业集群，以大渡口区、长寿区、黔江区、渝北区、涪陵区、永川区为依托的纤维及复合材料产业集群，以涪陵区、长寿区为核心的合成材料产业集群，形成国家重要的先进材料产业集聚区。支持长寿区、大足区、涪陵区、大渡口区等区县打造钢铁材料产业集群，支持万州区、江津区等区县打造铜加工产业集群，支持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等区县打造电子先进材料产业集群，支持两江新区、九龙坡区、大渡口等区县打造航空材料产业集群，支持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长寿区、涪陵区、九龙坡区、铜梁区、忠县、垫江县、秀山县等区县打造新能源及新型储能材料产业集群。鼓励长寿区、合川区、九龙坡区等区县培育气凝胶特色材料产业集群，鼓励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培育石墨烯特色材料产业集群，鼓励大足区培育锆盐特色材料产业集群、城口县培育钒盐特色材料产业集群，鼓励荣昌区、永川区等区县培育陶瓷特色材料产业集群。打造一批重点材料产业集群，培育一批特色材料产业集群，建设具有核心竞争力、特色鲜明的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形成 3 个全国重要的产业集群，打造 5 个在细分行业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产业集群。

(责任单位: 市经济信息委、市发展改革委, 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专栏二 重点材料产业集群建设工程		
序号	集群名称	重点区县
1	轻合金材料产业集群	九龙坡区、綦江区、涪陵区、万州区、黔江区、江津区、铜梁区、合川区、永川区、两江新区、万盛经开区、南川区等
2	纤维及复合材料产业集群	大渡口区、长寿区、黔江区、渝北区、永川区、涪陵区、綦江区、丰都县、万州区、江津区、开州区等
3	合成材料产业集群	涪陵区、长寿区、万州区、潼南区、南川区、綦江区、万盛经开区等
4	钢铁材料产业集群	长寿区、涪陵区、大足区、江北区、永川区、万州区、大渡口区等
5	铜加工产业集群	万州区、江津区、綦江区等
6	电子新材料产业集群	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涪陵区等
7	航空材料产业集群	两江新区、九龙坡区、渝北区、大渡口区等
8	新能源及新型储能材料产业集群	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长寿区、九龙坡区、涪陵区、江津区、永川区、铜梁区、垫江县、忠县、秀山县、丰都县、巫溪县等

(三) 实施先进材料创新平台创建工程。

推动材料行业研产用联合创新平台建设, 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 筹备建设先进材料产业制造业创新中心、新材料生产应用示范平台、检测评价中心等创新平台。鼓励建设国家级的企

业技术中心，鼓励产业链链主企业、行业龙头企业建设产业链创新联合体。加强对创新平台的政策支持，把创新平台变成产业发展的推进器、新兴项目的孵化器，支持市级创新平台积极申报国家创新平台，到 2027 年建成 8 个市级制造业创新中心、2 个新材料测试评价中心，力争建成 1 个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四）实施先进材料协同创新工程。

高标准建设先进材料市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充分发挥相关高校国家实验室、两江新区科创中心、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等创新平台引领作用，加快建立健全以政府为指导、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产学研金服用深度融合的先进材料产业创新体系。在智能网联汽车、智能装备、5G 通信、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实施先进材料解决方案攻关工程，加强先进材料生产企业与下游用材企业联合开发，从原材料开发、产品设计等源头开始，通过生产端和应用端联合开发、联合创新，系统解决材料开发、制造装备、成型加工装备、加工工艺技术、工业化生产、行业标准、知识产权保护、先进材料产业服务体系等问题，形成有较强自主能力的先进材料产业体系。（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五）实施产业生态优化工程。

充分利用现有政策，策划专项政策，集聚最优资源，集中最

优政策，营造最优环境。强化工业设计赋能产业发展，推动先进材料领域工业设计中心和应用场景搭建。坚持产业发展与工业园区环境建设相适应，形成企业之间密切协作、核心企业和主导产业带动的产业链条，坚持以产业持续发展为重，以人为本，围绕主导产业链打造具有前瞻性的生产生活服务配套设施，形成要素流、资金流和人才集聚的现代工业园区，打造3个先进材料协同创新示范产业园。（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组建我市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工作专班，加强部门协同和市区联动，树立“一盘棋”思想，统筹落实先进材料产业发展各项工作，协调解决发展重大问题，集中力量推动补链强链和特色产业集群发展。发挥领军企业、链主企业的导向和带动作用，完善产业生态。发挥创新联合体、行业协会、联盟等组织桥梁纽带作用，掌握政策动态，及时疏通产业发展的难点、堵点。（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二）加大政策支持。

落实好国家部委和我市出台的各项政策措施，形成政策合力。出台针对性支持政策，倾斜支持先进材料产业特别是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加快发展，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聚焦先进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和目标，积极招商引资，壮大产业规模，

提升发展质量。在企业培育、产业创新、集群打造、产业融合、公共服务等产业链关键环节、薄弱环节，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三）抓好示范引领。

围绕国防军工、民生安全等重点领域，针对先进材料研用脱节、材不好用等短板，开展示范平台、示范工程建设，重点突破关键共性技术，依托工业设计赋能拓展应用市场，打通产业化与市场化的途径。支持先进材料应用场景开发，继续实施新材料首用计划和新材料首批次保险，加大推广应用力度，发挥好政府引导作用。（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四）强化要素保障。

充分发挥陆海新通道运营平台作用，完善产业链、稳定供应链、融通资金链。统筹抓好煤、电、水、气、运等生产要素协调，降低企业用能成本，保障关键产品供应，保障园区建设、重点项目需求。引导金融服务重点向先进材料项目和专精特新企业倾斜，拓展直接融资途径，纾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落实创新领军人才等相关政策，完善面向先进材料产业的人才服务体系，大力引进先进材料产业急需的各级各类人才，提升智力支撑。（责任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区县人民政府）

